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6 年度 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授信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其中：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不超过 3 亿元；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灵康”）不超过 2 亿元；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灵康”）不超过 1 亿元。

●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需要提供担保金额：海南灵康不超过 2 亿元；浙江灵康不超过 1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浙江灵康）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包括已申请但尚未到期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及下属全资子

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的3亿元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

其中:为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担保最高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

为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担保最高不超过1亿元(含1亿元)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单笔综合授信的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含3年)。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60000062331438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二横路16号

法定代表人:陶小刚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系:下属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灵康制药资产总额为72,278.92万元,负债总额为25,677.37万元,银行贷款余额为5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5,662.90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6,155.62万元,净利润为-5,255.72万元。

### 2、名称: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33019800000909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垦辉六路1000号  
2幢

法定代表人:陶小刚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下属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灵康资产总额为 31,525.8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394.10 万元，银行贷款余额为 4,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4,953.22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9,260.26 万元，净利润为-2,701.20 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包括已申请但尚未到期的综合授信）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上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同意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包括已申请但尚未到期的综合授信）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上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单笔综合授信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括公司对全

资子公司的担保), 无逾期担保;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4, 500. 00 万元, 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7. 25%, 无逾期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4, 500. 00 万元。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